附件

2025年中国中学生网球联赛规程

一、主办单位

中国学生体育联合会

中国网球协会

二、执行单位

中国学生体育联合会中小学网球分会

三、竞赛组别、项目

（一）分站赛

初中组：男子单打、女子单打、男子双打、女子双打；

高中组：男子单打、女子单打、男子双打、女子双打。

（二）总决赛

初中组：男子单打、女子单打、男子双打、女子双打、混合双打、男子团体、女子团体；

高中组：男子单打、女子单打、男子双打、女子双打、混合双打、男子团体、女子团体；

教师组：中青双打、常青双打。

四、比赛时间和地点

（一）联赛第1站计划4月下旬举办

（二）联赛第2站计划5月下旬举办

（三）联赛第3站计划6月下旬至7月上旬举办

（四）联赛第4站计划7月中下旬举办

（五）联赛总决赛计划8月举办

具体比赛时间和地点详见参赛通知。

五、参赛资格及要求

（一）参赛资格

1.学生组参赛运动员应以学校为单位，每所参赛学校必须是一所普通中学（含普通职业中学），且该学校必须为中国学生体育联合会会员单位，代表学校参赛运动员必须具有中国国籍，且必须同属该所学校，具有正式学籍在校在读学生；

2.教师组参赛运动员所在单位必须为中国学生体育联合会会员单位或由中小学网球分会邀请教育、体育行业相关人员，参赛人员需具备中国国籍；

3.暑假期间：新初一学生不得参加任何组别比赛，新高一学生不得参加高中组比赛；初三、高三应届毕业生可以参加毕业前对应组别的比赛。

（二）参赛年龄

1.初中组参赛运动员为具备初中学籍且原则上年龄不超过15周岁的学生；

2.高中组参赛运动员为具备高中学籍且原则上年龄不超过18周岁的学生；

3.中青组要求两位运动员年龄相加不超过80岁（含），常青组要求两位运动员年龄相加超过80岁（不含），可跨校参赛。

（三）有关户籍规定

参加中国中学生网球联赛运动员的户籍不在代表省（自治区、直辖市）时，需提供该运动员所代表省（自治区、直辖市）近2年（必须满2年）本地学校就读的学籍证明，并加盖学校上级主管部门的公章。

（四）参赛资格层级划分

根据中国中学生网球赛事分层分级特点，对参加不同层级比赛运动员资格做出如下规定：

1. 中国中学生（青少年）网球精英赛

无参赛经历限制，国内中学生（青少年）高水平选手均可报名。

2.中国中学生网球锦标赛

参赛单位：同年度，参赛学校至少参加过1站中国中学生网球联赛；

参赛运动员：未参加WTA、ATP、ITF等职业性赛事和中国网球巡回赛CTA1000、CTA800比赛（不含CTA800预赛），且ITF青少年排名500（含500名）以后者均可报名。

3.中国中学生网球联赛

未参加过WTA、ATP、ITF等职业性赛事和中国网球巡回赛CTA1000、CTA800比赛（含CTA800预赛），且ITF青少年排名1000（含1000名）以后者均可报名。

六、报名与入会注册

（一）报名

1.报名人数

（1）分站赛

每所学校可报领队1名、教练员2名、队医1名，完全中学报名参赛运动员各组别不超过6（含）人（男女不限），普通中学报名参赛运动员不超过6（含）人（男女不限）；

2025中国中学生网球联赛第1、2、3、4站参赛运动员依据报名时间先后顺序准入（各组别单打满64签位后截止，各组别双打满32签位后截止，后续报名人员为递补人员）。

（2）总决赛

每所学校可报领队1名、教练员2名、队医1名，完全中学参赛运动员各组别不超过10（含）人（男女不限），普通中学参赛运动员不超过10（含）人（男女不限），每名运动员限报两个项目（含团体）。各参赛学校各组别男、女各限报1个团体[每个团体人数不少于4（含）人，不超过5（含）人]。

2.报名准入顺序

2025年中国中学生网球联赛总决赛参赛单位名额依据以下序次优先准入，同一序次根据报名时间先后顺序择优准入，比赛规模计划学生组约800人，教师组约100人。

序次1：承办单位推荐所在地区1–3所参赛学校，可填报各项目比赛；

序次2：参加2025年中国中学生网球联赛第1、2、3、4站比赛中获得前8名的单位可报名参加联赛总决赛；

序次3：参加2025年中国中学生网球联赛第1、2、3、4站比赛的参赛单位可报名参加联赛总决赛。

3.报名时间

（1）联赛第1站报名时间为4月2日至15日；

（2）联赛第2站报名时间为5月1日至10日；

（3）联赛第3站报名时间为6月1日至10日；

（4）联赛第4站报名时间为6月15日至25日；

（5）联赛总决赛报名时间为7月20日至30日。

4.报名方式

（1）报名网球

登录“网球记”（网址：https://system.tennisplus.com.cn/system），进行报名并填写相关资料。

（2）报名联系人

报名联系人：王剑，13716003555；

中小学网球分会联系人：黄松，18730698951。

5.取消报名

报名后，如运动员有特殊情况需要退出比赛，须于报名截止前通过登录“网球记”网站取消报名。若在报名截止后取消报名，将视为延迟退赛，参赛单位须提交退赛运动员的相应材料将得到原谅免于处罚（延迟退赛须提交退赛声明、医疗证明等材料）。

凡报名后无故缺席比赛的单位，取消该学校下一年度报名参加中国中学生网球联赛比赛资格，凡比赛期间无故弃权的运动员则取消该项目所得名次。如运动员因伤不能参加（完成）某一场次的比赛，必须经大会医生进行确认。

6.公示名单

报名截止后，将在“中国学生体育网”公示运动员名单。

7.报到携带材料

参加比赛的运动员报到时必须携带以下材料：

（1）本人第二代身份证原件（在有效期内，如丢失需提供当地公安部门开具的证明材料）；

（2）参赛运动员电子学籍卡原件或教育行政部门出具的学籍证明（中学）；

（3）参赛报名表（加盖学校公章）；

（4）健康体检单（县级以上医院6个月以内体检视为有效，检查需包含心电图）；

（5）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单据原件。意外伤害保险内容包含不限于意外身故和残疾（保额不低于 10 万）、意外医疗（包含门急诊和住院费用，保额不低于 2 万）及由比赛引发的其它相关问题。保险人群覆盖球队官员和球员，有效期必须包含往返赛区途中及比赛期间；

（6）会员学校缴费证明；

（7）自愿参赛责任及风险告知书（附件1）、参赛承诺书（附件2）。

以上材料组委会将统一验证，以上材料不全或不符合者不允许参加比赛。

8.不良记录

报名单位与运动员必须无不良记录，有不良记录的单位与运动员将被限制其报名中国中学生网球系列比赛，或自动取消其已报名的参赛资格。

（二）入会注册

所有参赛学校必须为中国学生体育联合会会员学校，入会办法可扫描二维码按要求进行注册。联系人：孙变丽，联系电话：010–66093753。



七、竞赛办法

（一）每站比赛设有单打、双打，均采用1盘无占先决胜制计分法。

（二）所有参赛单位均须按要求在规定时间到指定地点签到。

（三）赛制：比赛共分为两个阶段，第一阶段采用小组循环赛，第二阶段采用淘汰赛。

1.分站赛

初中组和高中组男、女单打各64签位。初中组和高中组男、女双打各32签位。男、女单、双打比赛各小组前2名进入到淘汰赛阶段，在淘汰赛阶段决出1至8名。

1. 总决赛

（1）团体赛

①第一阶段进行分组循环赛，根据参赛队伍数量确定组数，小组团体赛必须打满三场，如开赛前一场弃权，视为全场弃权；如赛中因伤弃权，视为一场比赛弃权；

②团体赛出场顺序为单、单、双，团体赛中参加单打的运动员不能兼双打比赛，每个团体至少有4人到场参加比赛；

③团体赛双方队于赛前20分钟将出场顺序表交至裁判员，本场比赛运动员必须全部到场，名单一经确认一律不予更改。

（2）单项赛

①根据实际报名数量，制定比赛办法决出名次；

②在特殊天气等情况下，为使比赛顺利进行，赛事监督或裁判长在报组委会同意后有临时更改赛制的权利。

（四）循环赛名次排序办法

循环赛的名次按照获胜场次数多少决定名次。如二人（队）获胜场次数相等，则按相互间比赛的胜负关系决定名次；如三人（队）获胜场次数相等，则按以下诸条顺序判断名次：

1.以在本组循环赛中相关联的人（队）获胜场数百分比；

2.以在本组循环赛中相关联的人（队）获胜盘数百分比；

3.以在本组循环赛中相关联的人（队）获胜局数百分比；

获胜场（盘、局）数百分比=胜数/（胜数+负数）×100%。

4.如通过上述顺序仍无法判断名次，则采用抽签决定名次。

（五）平盘

平盘决胜局在计算获胜盘数百分比时按一盘计；平盘决胜局在计算获胜局数百分比时按一局计。

（六）弃权

抽签后和比赛中弃权将按以下办法处理

1.赛前因伤病弃权

则本场比赛成绩为0:6。

2.赛中因伤病弃权

比赛中已结束的完整盘数成绩有效，不完整的盘数按满6盘计算，例如：2:3时弃权，成绩算作6:3。

3.无故弃权

（1）未在规定时间内到场者及其他不按规定参加比赛者，均按无故弃权处理；

（2）小组循环赛中，凡无故弃权者，除本场成绩为负外，与本组其他运动员比赛成绩均为“0:0”，取消该运动员在本站赛事中的其他比赛资格，并按运动员行为准则进行处罚；

（3）凡无故弃权者，本站不授予积分；

（4）特殊情况下，退出比赛者须经组委会研究决定其是否按弃权处理。

（七）比赛使用“发球无擦网”规则

在单打和双打比赛中，如果发球方发出的球擦网（或者中心带）之后落入有效区域，被视为发球有效。双打比赛时，接发球方的运动员须按接球顺序接球。

（八）抽签办法和种子的确定

1.抽签办法

（1）赛前召开领队、教练员联席会议，技术会议阶段进行现场抽签，由赛区组委会和裁判长主持抽签；

（2）同单位回避原则：同单位在同一项目抽签时，采用分区控制的方法，使其尽可能分布于不同的小组和分区。对同单位运动员报名参加同一项目时，根据对应组别CTJ积分排名顺序取前4名运动员予以控制。对同单位的剩余运动员，用抽签的办法决定其位置。如果可能，应避免他们在同一小组或第一轮相遇。种子、非种子和轮空位置的抽签，必要时采取人为控制；

（3）轮空：参赛人数位置不满时，第一轮的比赛将产生“轮空”。“轮空”的分配依据种子优先原则，按种子顺序分配。若“轮空”数多于种子数，将多余的轮空位置按区均衡分配的办法分至各区。

2.种子的确定

单打设16个种子、双打设8个种子（种子的确定根据实际报名人数优化调整）。

（1）单打种子排序首先根据上届联赛总决赛同组别单打前4名（运动员）设定种子排序，后续种子排序初中组根据中国网球协会青少年（CTJ）U14积分自上而下排出，高中组根据中国网球协会青少年（CTJ）U16积分自上而下排出；

（2）双打种子排序首先根据上届联赛总决赛同组别双打前4名（固定双人）设定种子排序，后续种子排序初中组根据中国网球协会青少年（CTJ）U14积分相加之和自上而下依次排出，高中组根据中国网球协会青少年（CTJ）U16积分相加之和自上而下依次排出；

（3）混合双打种子排序初中组根据中国网球协会青少年（CTJ）U14积分相加之和自上而下依次排出，高中组根据中国网球协会青少年（CTJ）U16积分相加之和自上而下依次排出。

（九）比赛采用信任制或一人裁判制，是否使用司线员由裁判长依情况而定。

八、录取名次及奖励办法

（一）获得单打、双打、团体比赛，第1–3名奖励成绩证书和奖牌；第4–8名奖励成绩证书。

（二）各项目报名人（队）数不足（含）8人（队）时，采用减一录取，不足（含）4人（队）时，不予录取该项目成绩。

（三）中国中学生网球联赛设优秀运动员、教练员和裁判员，评选比例为8:1，中国学生体育联合会将为其颁发荣誉证书（评选办法另附）。

（四）获得中国中学生网球联赛总决赛比赛单打前两名、双打第一名以及分站赛单打第一名运动员有机会优先推荐参加中国中学生（青少年）网球精英赛比赛。

九、赛风赛纪

（一）各参赛学校需对本校参赛运动员进行严格把关。

（二）对违反运动员资格及赛风赛纪的运动队（员）、技 术官员及其所在单位的处罚，严格按照《全国学生体育竞赛 纪律处罚规定》和赛会相关规定执行，并对相关责任人及其 所在单位进行责任追究。

（三）对体罚运动员或变相体罚运动员的行为，一经查实，立即取消其违纪人员本次比赛工作资格；并根据其情节，进行追加处罚。

（四）赛会期间如对参赛运动员资格问题有异议，可向大会资格审查委员会提交领队签字的申诉报告、相关材料、申诉费。

十、反兴奋剂要求

各参赛单位要提高政治站位，强化责任担当，高度重视反兴奋剂工作，赛前要组织参赛人员统一进行反兴奋剂培训，坚决抵制兴奋剂。

组委会将在比赛期间组织所有参赛人员进行反兴奋剂教育培训和参赛运动员兴奋剂抽查检查，如出现兴奋剂违规将按照《反兴奋剂规则》有关规定进行处罚，同时中国学生体育联合会还将视情节进行追加处罚。

十一、技术官员

技术官员（包括不限于赛事监督、技术代表、仲裁、裁判长、裁判员）由中国学生体育联合会、中国网球协会共同选派，承办单位可推荐符合要求的裁判员。

比赛纪律监督委员会负责对运动员的参赛资格进行审查，对运动队的赛风赛纪，仲裁、临场裁判的工作进行监督和评议等。

十二、经费

（一）各参赛单位承担往返交通费和赛区食宿费，便于赛区统一管理，食宿由承办单位指定酒店负责接待，具体标准详见参赛通知。

（二）申诉费：根据《关于统一全国学生单项体育比赛收费标准的通知》（教体秘〔2012〕16 号）文件规定，任何参赛单位提出申诉时，须向资格和纪律监督委员会或仲裁委员会交纳申诉费 2000 元，胜诉退还申诉费，败诉申诉费上交赛会组委会。

（三）抵押保证金：根据《关于统一全国学生单项体育比赛收费标准的通知》（教体秘〔2012〕16 号）文件规定，为加强对参赛队伍的管理，保证赛会各项工作的顺利进行，各参赛队伍在比赛期间须交纳“抵押保证金”，每队不低于 3000元，对在比赛期间未发生违纪行为的代表队，将如数退还“抵押保证金”。

（四）其他费用自理。

十三、开闭幕式、颁奖仪式、联席会须知

各参赛队伍须按组委会要求参加开幕式、闭幕式、颁奖仪式及领队、教练员赛前联席会，无故不参加者，取消比赛 资格或比赛成绩。

十四、其他事宜

（一）本规程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二）本规程解释权属中国学生体育联合会。

# 附件1

自愿参赛责任及风险告知书

本人自愿报名参加 2025年中国中学生网球联赛 并签署本责任书。

1.本人已全面了解并同意遵守主办单位所制订的各项规程、规则、要求及采取的安全措施。

2.本人已完全了解自己的身体状况，确认自己身体健康状况良好，具备参赛条件，已为参赛做好充分准备，并在比赛前购买了“人身意外伤害保险”；监护人经审慎评估，确认被监护人身体状况符合参赛条件，并自愿承担非赛事组织原因造成的风险。

3.本人充分了解本次比赛可能出现的风险，已准备必要的防范措施，对自己（学生）安全负责的态度参赛。

4.本人愿意承担比赛期间发生的自身意外风险责任，且同意对于非赛事组织原因造成的伤害等任何形式的损失组委会不承担任何形式的赔偿。

5.本人承诺以自己的名义参赛，决不冒名顶替，坚决抵制兴奋剂，否则自愿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6.本人同意将含有本人肖像的图片、影像用于赛事宣传、媒体报道等合法场景。

7.本人及家长（监护人）已认真阅读并全面理解以上内容，且对上述所有内容予以确认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运动员姓名： 运动员（监护人）签名：**

**运动队领队签名：**

**参赛单位（盖章）: 2025年 月　日**

备注：本《告知书》为每名运动员单独1份，先由运动员本人及其监护人签字，然后由领队签字，加盖单位公章，最后将所有参赛运动员的《告知书》装订成册，并在资格审查时交给组委会。（签名请用楷体字填写，务必清晰可辨）。

附件2

参赛承诺书

1.本单位自愿报名参加 2025年中国中学生网球联赛 并签署本承诺书。

2.本单位已全面了解并同意自觉遵守本次赛事所制定的规程和资格要求。

3.本单位承诺所有队员参赛身份真实有效，绝不冒名顶替，

弄虚作假。

4.本单位承诺所有报名队员均符合本次赛事规程中对资格的要求。

5.本单位已完成对参赛队员赛前反兴奋剂教育和参赛资格自查，同时接受并积极配合组委会在赛前、赛中及赛后对参赛队员资格核查和兴奋剂检查工作。

6.参赛人员承诺自觉维护赛事形象，赛事组委会对所有参赛人员加强赛风赛纪教育及管理，认真对待每场比赛。

7.本单位坚决服从裁判员在规则范围内的所有判罚，支持裁判员工作，除按规定程序反映和申诉外，不发表不利于裁判员工作的言论。

8.本单位承诺积极配合组委会在赛会期间组织的各项活动及会议，不无故缺席，迟到、早退。

9.本单位承诺对赛事中所发生的不可预见的问题，积极维护整体利益，与主办单位和有关部门友好协商。对比赛中出现的问题，按规定程序进行申诉和处理。

10.本单位全体参赛人员已认真阅读并全面理解以上内容，对上述所有内容予以确认。如有违反，愿服从并接受主办单位根据违规违纪事实并依据《全国学生体育竞赛纪律处罚规定》做出的相应处罚。

11.本承诺书自盖章或签字之日起生效。

**参赛单位（盖章）**

**签字日期**